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陈利浩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2019年10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由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回购注销手续，以及公司部分发起人股东名称变更，公司根据商事登记要求，拟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如下：1、将原第七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9,820,143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9,403,251元。”2、将原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849,820,143股，公司发行的全部股份均为普通股。”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849,403,251股，公司发行的全部股份均为普通股。”3、将原第十九条“公

司发起人为珠海市东区荣光科技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陈利浩、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广东太平洋技术创业有限公司、浙江嘉汇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数分别为 1224 万股、600 万股、306 万股、270 万股、270 万股、165 万股、165 万股；出资方式均为以公司前身珠海远光新纪元软件产业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出资，出资时间为 2001 年 6 月 27 日。”修改为“公司发起人为珠海市东区荣光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林芝地区荣光科技有限公司”）、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陈利浩、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广东太平洋技术创业有限公司、浙江嘉汇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数分别为 1224 万股、600 万股、306 万股、270 万股、270 万股、165 万股、165 万股；出资方式均为以公司前身珠海远光新纪元软件产业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出资，出资时间为 2001 年 6 月 27 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刊登在 2019 年 10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定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 2019 年 10 月 24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23 日